

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江口县林业局（业主）：

关于贵方 2022 年 6 月 10 日发布关于“江口县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暨无人机飞防作业”（项目编号：ZFCG-JQ2022-19）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企业名称（盖章）：铜仁市德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6 月 29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印章。

3. 提供以上要求（一）至（六）的佐证材料，如下：（此项目为电子开评标，以下资格性审查材料除制作于标书内外，请另外提供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审查）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江口县林业局

铜仁市德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江口县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暨无人机飞防作业**，项目编号：**ZPCG-JQ2022-19**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企业名称（盖章）：铜仁市德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6 月 29 日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分项	分项内容
投标总报价	¥： 2964000.00 大写：贰佰玖拾陆万肆仟元整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等所有税费。
2.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内说明报价理由。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说明报价理由。	理由： 响应	无差异
2	★本次采购产品是（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响应 ★本次采购产品是（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无差异
3	实施地点：太平镇、凯德街道、双江街道、桃映镇、坝盘镇。（详见《江口县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暨无人机飞防实施方案》）	响应 实施地点：太平镇、凯德街道、双江街道、桃映镇、坝盘镇。（详见《江口县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控暨无人机飞防实施方案》）	无差异
4	实施内容及规模：无人机飞防松林面积 30000 亩，作业小班 148 个。其中太平镇 8645.4 亩，凯德街道 743.8 亩，双江街道 2188.5 亩，桃映镇 12187.8 亩，坝盘镇 6234.6 亩。	响应 实施内容及规模：无人机飞防松林面积 30000 亩，作业小班 148 个。其中太平镇 8645.4 亩，凯德街道 743.8 亩，双江街道 2188.5 亩，桃映镇 12187.8 亩，坝盘镇 6234.6 亩。	无差异

		6234.6 亩。	
5	实施时间:根据监测和天气情况,每个小班无人机喷药作业 3-4 次,签订合同后 10 月 20 日前完成。	响应 实施时间:根据监测和天气情况,每个小班无人机喷药作业 3-4 次,签订合同后 10 月 20 日前完成。	无差异
6	资金落实情况县财政已落实防控资金 300 万元。	响应 资金落实情况县财政已落实防控资金 300 万元。	无差异
7	药剂名称:8%氯氟菊酯微囊悬浮剂(绿色威雷二代)	响应 药剂名称:8%氯氟菊酯微囊悬浮剂(绿色威雷二代)	无差异
8	喷雾剂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喷雾防治林业有害生物技术规程》,喷雾剂量选择低容量喷雾,即 100 毫升/亩。	响应 喷雾剂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喷雾防治林业有害生物技术规程》,喷雾剂量选择低容量喷雾,即 100 毫升/亩。	无差异

说明: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

本公司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无人机植保（无人机飞防）、无人机测绘、无人机航测、技术咨询服务；无人机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及售后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农业技术咨询；农业项目开发；农业生产服务；农业生态旅游开发；农用机械租赁；农业、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谷物、水果、蔬菜、花卉种植、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农业技术开发、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销售：针纺织品、手工艺品（除文物、象牙及其制品）、竹藤棕制品、农产品、家用电器、电子元件、农具农械、农药化肥、聚乙烯薄膜、化工产品（除危化品）、办公用品、体育器材、钟表眼镜、照像器材、五金产品、日用百货、金属制品。）

售后服务承诺：

- 1、承担本公司产品所有质量问题。
- 2、本公司在保证按期按质量完成本项目，完全符合招标人要求，并能提前3天完成本项目。
- 3、在保修期内出现问题，立即派人上门服务。
- 4、安排专人设立技术指导服务热线，对每一位用户进行跟踪服务。定期回访，我公司技术人员将为贵公司提供全面的现场服务（包括对设备的安装、调试、维修、培训等）
- 5、我单位承诺所有产品将终身提供切实、高效、优质的售后服务，以便更好的维护客户利益。

6、三个不漏:一个不漏地记录客户来电一个不漏地解决客户问题
一个不漏地跟踪问题处理结果

7、两个必保:必须保证承诺和服务及时到位必须保证服务满意率
达到 100%响应到场服务时间方案。

一、工程技术支持及维护

1.1 定期维护保养

在喷洒期内,我公司负责提供操作人员及设备维修材料,喷洒设备定期维修保养。根据各设备系统的运行情况,及维修程序,执行系统的维修服务;包括对设备的例行检查,调试设备,替换不正常的设备。

1.2 现场排除故障或技术指导

应甲方要求,我公司负责派遣专业工程技术人员及时前往现场解决各种问题。喷洒期结束后,进行后期跟踪服务。

1.3 喷洒期内

为保持系统的正常运作,对设备进行维修或更换的工作,包括:提供材料、清理物料及劳务等。

1.4 喷洒期内按照以下要求安排定期维修及检查

项目作业期间,我公司将对所有喷洒设备进行定期维修检查,确保所有无人机设备正常运行,完成相关喷洒工作。

1.5 紧急异常情况的及时处理

经验表明,任何实际的设备,在运行过程都难免出现某些紧急情况,特别是像无人机这样的这样大型的、复杂的设备。我公司具

有处理这类突发事件的能力，建立紧急异常情况的处理保障体系。

1. 在项目喷洒期负责条款以及喷洒期后的维护合同中对这类紧急异常情况处置作出明确规定。

2. 建立并保存完整的系统文档、服务纪录。

我公司在系统调试、交接时，将提供完整的软、硬件文档，操作、维护手册，设备清单等，并帮助甲方建立系统的运行、管理和维护文档，以便在发生故障时能及时提供资料，迅速找到并排除故障，将损失减至最小。

1.6 备用设备

我公司将为此次飞防作业，提供足够的备用机，用于确保顺利完成此次飞防作业项目。



